

武汉益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一) 基本情况

本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益模科技(东莞)有限公司(最终以工商核准的名称为准)，注册地为东莞市长安镇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,000,000.00元。

(二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17年7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需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手续，公司名称、经营范围、注册资本、注册地址等信息均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。

(四) 本次对外投资的新领域

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：

本次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(二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益模科技(东莞)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东莞市长安镇

经营范围：软硬件的开发及销售、软硬件技术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

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：

股东名称	币种	出资额	出资比例
武汉益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人民币	20,000,000.00	100.00%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投资的目的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本地化服务能力，扩大公司经营规模，以适应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，进而提高市场占有率，提升公司业绩水平，增强公司综合实力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是依据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，能够提升公司的品牌及综合实力，但仍然存在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子公司的治理结构，完善内部控制，积极防范上述风险。

(三)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全部以自有资金按计划投入，不会对公司经营和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。本次对外投资从长远来看提升了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力，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益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益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7月11日